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 公告

本公佈乃由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本公告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會收到由江蘇省國際招標公司發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揚州首拓環保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揚州首拓」)之中標通知書(「該通知書」)。根據該通知書，揚州首拓將於中國江蘇省揚州市以建設—運營—移交(BOT)的方式負責投資、建設及運營一個固體廢物(餐廚廢棄物)處理項目(「該項目」)，特許經營期為28年(含建設期)。該項目第一期之處理規模為每天100噸，而將來的總處理規模則為每天200噸，第一期投資額預計為人民幣9,600萬元，餐廚廢棄物收運處理服務補貼費為每噸人民幣202元。

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請留意，該項目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開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昌建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俞昌建先生、曹國憲先生、劉曉光先生及薛惠璇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李寶春先生及陳綺華女士。